

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分别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会议由董事孙业全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），董事会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》

因景广军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共同推举，由董事孙业全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，直至公司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为止。

表决情况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根据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办法》及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办法实施细则》，结合公司和子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及各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和贡献，公司五位高级管理人员的 2020 年度薪酬总额共计为人民币 363.60 万元。

关联董事孙业全、卢永宁、戴穗刚、朱伟玲回避了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审议通过。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0 日